

浙江省农业厅文件

浙农专发〔2018〕59号

浙江省农业厅关于加快推进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农业局：

为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农业绿色发展，进一步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打造田园生态系统，今年我省启动了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全省200条建设任务已纳入省“五水共治”考核体系和厅对各市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但从目前看，各地重视程度不一，建设进展不平衡，个别地方甚至尚未启动建设。为加快推进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确保建设进度和建设质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充分认识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在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推进乡村振兴和农业绿色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切实将其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加强组织领导，明

确建设任务，安排专人负责，并积极争取人、财、物等方面的支持。要充分利用报纸、网络、电视、广播等各种媒体，加大对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等农业面源污染监测防治技术及建设成效的宣传，形成全社会各界关注、支持的良好氛围。省厅对工作推进不力、建设进展缓慢的地方，将适时进行通报。

二、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要科学选择项目建设地，优先考虑当地农民有迫切治理要求和建设积极性的地段，重点突出农业“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农业面源污染比较严重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重点饮用水源保护区等区域。项目建设应遵循农田生态系统整体性、生物多样性规律，因地制宜，兼顾农田排水、污染拦截和美丽田园建设等需要，并严格按浙江省农田面源污染控制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技术规范组织实施。每条拦截沟渠建设长度一般要求在1000米以上，农田有效覆盖面积平原地区600亩以上，山区300亩以上，建成后形成一批经济实用、技术成熟和易推广实施的农田面源污染生态拦截技术与模式，以点带面，推动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开展。要充分利用原有排水沟渠进行改造和提升，建成田园景观型生态拦截系统，实现农田生态循环。

三、多渠道筹措项目建设资金。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是一项全新的工作，各地要千方百计筹集和落实项目建设资金，争取将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项目纳入当地财政预算。要结合农业水环境治理、农业绿色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等建设工作，

组织编制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项目库，列入现代农业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农业“两区”建设以及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等各类专项资金支持范围。要明确项目建成后的运维主体，落实主体责任，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提高管护水平，发挥工程建设的长期效益。

四、全方位加强技术指导。要整合各方力量，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加强对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的全流程技术指导，严格掌握时间节点。各地要在7月底前完成选址，11月底前基本完成项目建设。技术力量不足的可借助从事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的高校或科研院所力量，增强科技支撑能力，确保项目建设成效。

为及时掌握工作动态，建立项目建设进度月报制度，各县（市、区）于每月20日将月报表（见附件）报送到所在市，各市汇总后于每月25日报送省农业生态能源办。如有相关问题和建议，请及时联系省农业生态能源办。

联系人及电话：王志荣，0571-87398266；吕旭东，0571-87398229。

附件：2018年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进度__月报表



附件

2018年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建设进度__月报表

填报单位：_____县（市、区）

序号	建设地点	沟渠长度 (米)	建设进度				责任单位	联系人	电话号码	问题分析或建议
			前期	中期	后期	完成				

备注：建设进度：前期指建设地点和建设主体的落实，经费、设计与施工准备的落实等；中期指主要建设内容进入施工阶段；后期指主要建设内容进入扫尾和调试阶段。

填报人：

填报时间：

